

大鹏新区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4
(一) 发展成就	4
(二) 面临挑战	8
(三) 发展机遇	9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1
(一) 指导思想	11
(二) 发展目标	11
(三) 实施策略	13
三、加快构建现代化监管体系	15
(一) 构建权责清晰责任体系	15
(二) 构建全链条全过程监管体系	16
(三) 构建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	19
(四) 构建规范权威执法体系	20
(五) 构建严密高效风险防控体系	21
(六) 构建专业技术保障体系	22
(七)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体系	23
四、建设食品安全放心工程	23
(一) 熟食中心与长者助餐点建设工程	23
(二) 实施“放心市场”建设工程	24
(三) “美食之都”建设工程	24
(四) 实施餐饮治理工程	24
(五) 实施检测联动支撑工程	26
(六) “菜篮子”供应提升工程	27
(七) 食品营养健康提升工程	27
(八) 国际食品谷建设工程	28
(九)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	28
(十) 实施多元社会共治工程	328
(十一) 打造食品安全科普教育示范城区工程	328
五、保障措施	33
(一) 加强统筹协调	29
(二) 保障经费投入	29
(三) 严格考核评估	33

大鹏新区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十三五”期间，大鹏新区大力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和食品安全重大民生工程，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为“十四五”时期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十四五”时期，大鹏新区迎来“双区驱动”、综合改革试点等一系列利好叠加机遇，推动大鹏新区食品安全监管事业迈入能力提升和创新发展的新阶段，科学制定和实施好“十四五”规划，对于全面推进大鹏新区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本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and 市有关规划编制，是指导大鹏新区未来五年食品安全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一、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一）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大鹏新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监管的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把食品安全作为关系民生幸福的重点工作来抓，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大力实施食品安全战略，高标准推进食品安全重大民生工程，全力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连续三年在市食品安全绩效考核中获得满分，并列全市第一。

1. 健全完善党政同责制度。大鹏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全面落

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等有关规定，全市率先制定全区党政领导干部职责清单，健全党政同责、属地管理责任制度，管委会主任担任新区食药安委主任，各办事处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办事处食药安委主任，进一步提升区、办事处二级食药安委综合协调机构层级，将“食品安全状况”纳入绩效考核和干部考核，进一步强化食品联合执法、事故处置、形势会商等方面工作。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坚持把食品安全工作纳入美丽大鹏、高质量美丽大鹏建设等发展规划中，并实行每季度督察督办工作制，从顶层设计确保严要求高标准落实食品安全工作，新区食品安全考核连续三年并列全市第一。

2. 全面提升市民满意度。大鹏新区食品安全整体水平稳步提升，食用农产品定量检测总体合格率从2015年96.7%增长至98.1%（农产品监督抽检合格率从2015年96.58%增长至97.98%，农产品风险监测合格率从2015年97.2%增长至98.13%），检测合格率从2018年至2020年连续三年保持全市第一。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快筛检测阴性率达99.54%。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99.1%。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知晓率达98.2%，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的支持率达100%，社会公众食品安全知识知晓率达82.54%，市民满意度从58%提升至80%。

3. 有效推进食品安全战略。按照全市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部

署，大鹏新区率先在全市建成“1+3”综合性智能管控巡查指挥中心，实现了应急指挥、视频会议、业务展示、系统管理等功能。“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和智能管控指挥中心全面对接，全区 178 家 200 平方米以上的餐饮单位和重点旅游片区 88 家 50 至 200 平方米的餐饮单位全部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实现智慧化监管功能。全面完成 8 家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任务，其中 3 家市场获评标杆市场。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学校食堂量化 A 级率达 100%，位居全市第一。养老机构及 5A 级景区均实现 100%消 C，现已建成 1 家熟食中心、4 家养老助餐点，为辖区居民提供安全卫生和价格实惠的就餐选择。强化风险监测，3 个办事处全面建成食品安全“一街一车一室一中心一基地”，构建“基地监测、快检车、快检点、快检室”四张监测网，实现从农田到餐桌的全过程风险防控，截至目前共快检 75000 批次，接受市民送检 7256 批次，举办各类现场快检活动共 1052 场，受益人群约 6.2 万人次。

4. 持续增强监管执法力度。强化食品安全源头治理，推动永久基本农田土壤环境保护和质量提升，强化农药、化肥、种子等源头管控。编制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日常检查明细表和进货台账表，规范食用农产品进销货票据归档及检查程序，全面加强农产品准入源头管控。加大食品生产监管力度，严格落实食品生产风险分级监管，实现食品生产企业检查情况公示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抽考覆盖率连续 5 年达到 100%。推广应用

深圳市食品安全追溯信用管理系统，全区中小学校食堂原料和500平以上商超预包装食品实现信息化追溯。严抓重点问题治理，农兽药残留、“瘦肉精”、私屠滥宰、生鲜乳违禁物质等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组织开展“湿粉统一查”“长江禁捕”、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学校及校园周边、城中村、旅游景区等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加大食品安全监督执法力度，五年来新区共立案处罚食品及食用农产品违法案件423宗，有力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保障辖区食品安全。

5. 社会共治基础更加牢固。着力打造“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食品安全科普教育格局，建成全市首个从农田到餐桌的综合性、实景式的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在辖区22个社区和122个自然村全覆盖设置了食品安全宣传和科普教育专栏，组织编制了3套幼儿园和中小学食品安全科普教材，推动学校设立食品安全科普教育课程，打造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食品安全宣传和科普教育新格局，荣获2020年度深圳市“两建”十大先行示范工作和第八届南都街坊口碑榜民生微实事20强。定期开展“星期三查餐厅”“9号查酒”“农产品任你查”等公开执法行动，长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建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常态化监督参与机制。实施社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建设民生微实项目，引导社区居民和消费者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实现辖区25个社区全覆盖。充分发

挥食药志愿力量推进“社会监督+配合执法”模式，组织开展志愿者参与举报销售野生动物及活禽、城中村巡查、校园周边巡查、工业园区餐饮巡查等工作，积极推进食药志愿者招募工作，大鹏新区在册食药志愿者 604 人，全市排名第二。

（二）面临挑战

1. 区域和行业风险抵御能力有待加强。目前，大鹏新区食品生产经营企业 3114 余家，其中食品生产单位 22 家，食品流通单位 1917 余家，餐饮服务单位 1175 余家，学校（含幼儿园）食堂 32 家（以上数据均为动态数据）。食品供应对外依存度高，来源途径广，食品流通输入型风险不容忽视，尤其是微小餐饮、集体食堂，餐饮行业风险和食品安全区域风险特征明显。受到旅游经济的影响，餐饮企业更替快，难以维持稳定的加工环境；此外，22 家食品生产企业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不高，仅 3 家通过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微小型、粗放型产业发展特点易产生食品安全质量风险。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意识薄弱，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不健全、不严格。

2. 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仍需完善。新一轮机构改革后，食品监管体制机制作出了调整，但食品安全工作点多线长面广，新事物新情况层出不穷，区食药安委各成员单位协同合作机制需主动适应、进一步改进完善。办事处、社区、小区食品安全管理联动机制尚不成熟，与现代化治理的要求尚有差距。风险监测、研判、预警和“互联网+”等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尚处起

步阶段，防范和化解食品安全风险的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

3. 监管力量和技术支撑存在不足。办事处、社区、小区食品安全监管人员力量（数量）不足，基层治理人员素质能力和智慧化水平与现代化城区治理要求仍有较大差距。基层监管机构经费、装备等方面需加大投入，管理制度、执法规范等方面亟待规范化和标准化，监管技术支撑有待进一步加强。基层普遍面临执法装备不足、监管力量不够、专业能力不强等问题。智慧监管建设尚处于起步阶段，新技术在日常监管中应用较少。监管部门间以及监管部门与金融机构、征信机构的信用信息共享和联合奖惩机制还不健全，对违法者的信用联合惩戒威慑力有限。

4. 社会共治参与程度不充分，市场主体责任落实有待加强。新区食品及餐饮类行业协会建设不完善，社会组织参与食品行业管理不够充分，扶持力度有待加强，行业协会推动行业整体质量安全水平提升的作用还没有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参与食品市场主体的评议考核不够，科普宣传和风险交流的针对性仍需提升，生产经营者、消费者的安全和法治意识有待加强，食品谣言应对需进一步强化。

（三）发展机遇

1. “双区驱动”为食品安全发展带来强大动力。《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确立了深圳的“核心引擎”战略定位，《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

示范区的意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年）》赋予了深圳“先行示范”的历史使命。食品安全工作作为“打造民生幸福标杆”的题中之义，面临“双区”叠加利好。

2. 生态旅游发展为新区食品安全工作带来强大助力。新区拥有丰富的生态旅游资源，随着“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和“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建设深入推进，金沙湾乐园、乐高乐园等一批重点项目的稳步推进，带动一批连锁酒店、知名餐饮企业入驻大鹏新区，为新区食品安全带来新的挑战及强大助力，助推新区餐饮行业高质量发展。

3. 完善的食品监管制度为新区食品安全工作打下坚实基础。随着《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等文件陆续发布，深圳市《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印发实施，为全市食品安全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依据。大鹏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提出“打造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的总体目标，印发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意见、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工作方案等多项文件，为我市食品安全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4. 公众安全意识明显提升为食品安全工作创造了良好氛围。随着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对食品的消费需求从“解决温饱”升级为“营养健康”，疫情防控使居民对公共安全的自觉

性普遍增强，对食品安全和品质更加关注。大鹏新区持续开展
的科普宣传教育、发动社会力量参与治理，使新区齐抓共管食
品安全的共识得到加强，为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共建共治共享
创造了有利条件。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
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
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定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
国家强盛的重要标志，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
置，紧紧抓住人民最关心的问题，树立大食物观，坚持把食品
安全作为最重要的民生保障，全面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落实食
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提高食品从农
田到餐桌的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水平，
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建立食品领域的民生幸福标杆，以
先行示范区的标准打造食品安全城市，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
活的向往。

（二）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食品监管制度体系基本成熟定型，行政监管
体系与技术支撑体系协调有力，居民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稳步
提升，社会共治格局基本形成，成为深圳市食品监管体系和监
管能力现代化的先行示范。

现代化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实现食品领域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食品质量安全水平与先行示范区目标基本适应，以先行示范区的标准打造食品安全示范城区。

新型监管机制进一步健全。党政同责、“四有两责”落实到位，信用监管、分级分类监管不断完善，检测网、巡查网、执法网“三网”建设协同推进，“巡办分离”改革加快推进，生产经营者责任意识、诚信意识和管理水平明显提高，经济利益驱动型违法犯罪率明显减少。

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实现信息化追溯，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快检覆盖率达到10批次/千人，食用农产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9%以上。

产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发挥政策优势，着力营造优质的食品产业营商环境，助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鼓励高新技术在食品产业的应用，提高产业的规模化、集约化水平。

社会共建共治共享进一步加强。加强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和科普工作，大力提高市场主体、居民的守法和安全意识，全面加强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不断提高居民对食品的安全感、获得感，公众食品安全满意度保持在80%以上。

大鹏新区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备注
----	------	--------------	----------	----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备注
1	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9	约束性	
2	食用农产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8	约束性	
3	食品抽检覆盖率（批次/千人）	5	约束性	
4	食用农产品抽检覆盖率（批次/千人）	5	约束性	
5	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	100	约束性	
6	食品科普宣传教育活动社区覆盖率（%）	100	预期性	
7	大型餐饮和学校食堂的食品安全量化A级率（%）	100	约束性	
8	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完成率（%）	100	约束性	包括幼儿园、中小学、大专院校、技工学校
9	食品企业配备质量安全管理 人员比例（%）	100	预期性	指食品生产企业和大型食品经营企业
10	食品生产企业自查报告率（%）	100	预期性	
11	公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80	预期性	

（三）实施策略

1. 党政同责策略。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尽职免责。坚持谋发展必须谋安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保民生必须保安全。坚持综合运用考核、奖励、惩戒等措施，督促履行食品安全工作职责。

2. 先行示范策略。坚持继承与创新，总结实施食品安全重大民生工程、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的经验，创新创优，提升绩效，努力打造落实“四个最严”的样板区、实践“四有两责”的先行区、促进社会共治的带头区。

3. 法治保障策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开展食品安全监管，提升监管人员法律意识和执法能力，增强生产经营者守法意识，加强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教育，形成“严格执法、行业守法”的监管格局。

4. 科技引领策略。准确把握食品行业发展新特点，结合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突出科技引领，实施“互联网+监管”，不断优化监管流程，提升智慧监管水平。

5. 主体责任策略。鼓励企业引进先进管理体系、开展食品先进标准和技术研发应用，不断提升主体责任落实能力。完善食品信用监管体系，治理行业潜规则，实现食品质量安全水平整体提升。

6. 全链条治理策略。针对食品安全输入性风险，整合监管

资源，形成部门间监管合力，加强源头和运输各环节风险把控。创新监管模式，健全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政策，探索建立第三方监管和专业服务机制。

7. 立体监管策略。发挥“大市场”综合监管优势，优化配置监管资源，完善食品“巡查网、检测网、执法网”立体监管体系，实施“巡办分离”，以巡查发现问题，以检验检测精准确定问题，以执法惩处解决问题，建立最严格的监管体系。

8. 阳光透明策略。加强信息公开，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将公众关心的办事指南、检查记录、抽检结果、违法处罚等信息及时公开并加强解读，消除信息不对称，推动建立监管者、经营者和消费者互相信任、互相监督的局面。

三、加快构建现代化监管体系

（一）构建权责清晰责任体系

1. 落实党政属地管理责任。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明确党工委和管委会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制定食品安全监管事权清单，理顺区、办事处监管事权。各办事处对辖区食品安全工作负总责，统一领导、组织、协调辖区食品安全监管和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健全督查督办和评议考核机制，吸收社会力量参与评议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

2. 强化部门协同监管责任。健全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机制，加强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建设，强化其统筹协调

作用，加强食品安全形势分析，及时研究部署食品安全工作。进一步明确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完善各负其责、协同监管、信息共享等机制。

3. 压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督促生产经营者负起保障食品安全的第一责任，依法配备食品安全管理员并加强培训考核，探索食品安全管理员备案管理，强化生产经营过程风险控制，落实产品召回、消费投诉解决、应急处置等管理制度，定期自查评价，鼓励实施先进管理体系，引导其强化守法合规和风险防控意识。在学校（含幼儿园）食堂推广食品安全责任保险，鼓励企业主动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

4. 全面构建四级联动治理体系。以区、办事处、社区和小区四级联动责任体系带动大鹏新区社会力量和居民全方位参与食品安全治理。科学合理配置食品安全督导员，切实打通基层食品安全治理的“末梢神经”。探索建立物业服务企业参与食品安全基层治理的模式，进一步完善城区精细化管理。

（二）构建全链条全过程监管体系

5. 优化市场准入机制。深化许可管理“放管服”改革，实施“不见面”审批和全程信息公开。落实新修订《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全面推行食品经营许可电子证书，在保障食品安全的前提下探索扩大告知承诺制适用范围，推广食品经营许可视频远程审查。进一步规范农业投入品经营许可管理。

6. 加强农产品源头监管。各办事处要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和

管理责任，全面加强耕地质量提升和保护。持续开展农药经营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农药定点经营、实名购买制度，指导经营户和种植户严格按许可经营和使用范围经营、使用高风险高毒农药，推广使用低毒低残留农药，严格落实安全间隔期和休药期制度。开展农药经营和使用环节专项执法检查，严肃查处超范围经营使用行为，确保种植环节农产品安全。

7. 加强食品经营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执行基地贮藏、物流配送、市场批发、销售终端全链条的冷链配送全过程温控标准和规范，落实食品运输在途监管责任，鼓励使用温控标签，防止食物脱冷变质。督促企业严格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和保质期标识等规定，严查临期、过期食品翻新销售。严格执行畜禽屠宰检验检疫制度。加强食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管，强化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

8. 加强餐饮服务监管。全面落实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严格执行进货查验、加工操作、清洗消毒、人员管理等规定。集体用餐单位要建立稳定的食材供应渠道和追溯记录，保证购进原料符合食品安全标准。严格落实网络订餐平台责任，保证线上线下餐饮同标同质，保证一次性餐具制品质量安全，所有提供网上订餐服务的餐饮单位必须有实体店经营资格。

9. 加强食品生产加工监管。通过飞行检查、体系检查、专项整治等方式，督促食品生产企业完善追溯体系，提升自查能力，提高管理水平。通过认证奖励等方式，鼓励食品生产企业

建立并实施先进管理体系。规范食品生产企业食品标签标识管理，鼓励绿色包装。开展肉制品等重点品种、重点场所质量提升行动，严厉打击“黑工厂”“黑作坊”。

10. 加强特殊食品监管。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严厉查处不按照批准内容组织生产、擅自改变生产工艺、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药物）的违法行为。规范产品标签标识，严厉查处保健食品标签、说明书和宣传资料虚假宣传保健功能，非法声称疾病预防、治疗功能等违法行为。规范营销行为，严厉查处利用网络、会议营销、广播电视、电话营销等方式欺诈销售保健食品的违法行为。加强直销企业监管，严厉查处通过传销、违规直销方式营销保健食品的违法行为。

11. 加强食品相关产品监管。加强生产许可管理的五大类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对实行告知承诺审批的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与食品直接接触但不纳入生产许可证目录管理范围的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监管。严厉打击食品相关产品生产环节无证无照、使用回收塑料原料、违规使用增塑剂等有毒有害物质的违法行为。加强对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抽检和结果公示。

12. 加强进出口食品监管。将进口食品境外生产经营企业、国内进口企业纳入海关信用管理体系，实施差别化监管。加强进口食品抽样检验和风险监控，完善企业信用管理、风险预警、产品追溯和快速反应机制，落实跨境电商零售食品进口监管政

策。坚决查堵疫区、核辐射区食品非法入境行为，严厉打击食品走私行为。加大对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督与服务，保障出口食品质量安全。

（三）构建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

13. 培育高品质“圳品”品牌。推广“圳品”供应，推动大鹏特色产品纳入“圳品”系列。加大品牌培育力度，打造一批文化特色浓、品牌信誉高、有市场竞争力的本土食品品牌，保护和传承食品行业老字号。加强食品连锁经营品牌推广，建设特色美食街区，持续举办食品安全美食节，拉动“美食经济”发展。推进安全、营养、健康食品工艺优化创新，培育以营养需求为导向的健康食品品牌。推进建设营养示范超市、创建营养社区，开展营养进超市、进社区宣传活动，普及膳食营养知识，提高居民营养健康认知水平。引导居民养成科学健康的膳食习惯。

14. 促进食品科技产业发展。完善食品产业发展服务政策，重点在现代种业、个性化食品、绿色高效食品制造、食品安全生产技术等方面进行突破，开展诱变育种、杂交育种等现代生物育种技术研发及集成应用，依托新区基因组所开展个性化食品科研及应用。促进农业、食品工业、餐饮业、零售业与旅游、文化等现代产业要素深度融合，打造大鹏新区特色产业。

15. 打造农业基因组学研究中心。依托中国农业科学院深圳农业基因组研究所，加快建设农业基因组学研究中心，筹备

组学技术分中心、合成生物学分中心等，瞄准食品安全等重大国家需求，开展以组学为核心的基础研究，着重解决农业基因组学中重大前沿需求与技术问题，加强组学技术在生物安全、绿色发展等社会经济领域应用。

16. 建设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联合深圳市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科技创新委，打造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搭建食品安全研究中心、营养与健康研究中心、绿色保鲜研究中心四大研究中心，设立农业食品技术服务平台、大湾区食品实验室三大支撑平台，研制食品安全检测、精准营养、农业大数据等领域先进适用技术与装备，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四）构建规范权威执法体系

17. 强化基层综合执法。深化综合执法改革，办事处市场监管所以食品安全为首要职责，加强基层综合执法队伍装备配备和能力建设，执法力量向一线岗位倾斜，确保有足够资源履行食品监管职责。合理配备食品安全督导员，进一步规范督导员的考核和使用，建立督导员职责清单，完善职业保障体系，增强督导员队伍的归属感和稳定性。

18. 加大监管执法力度。抓住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和带有行业潜规则性质的问题开展整顿治理，打击无证照生产经营、制售假冒伪劣、非法添加、虚假宣传等违法犯罪行为，彻查生产源头和销售网络，落实处罚到人、行业禁入等规定，公开曝

光典型案例，形成强大震慑力。充分发挥“云上稽查”作用，开展食品网络交易“清网行动”，推动形成竞争有序的网络交易环境。

（五）构建严密高效风险防控体系

19. 完善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健全风险监测网络，推进食源性疾病预防体系建设。针对销量大、风险高的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开展食品风险监测专项。加强对动物食源性疾病预防评估和防控，防止动物食源性疾病预防发生。完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系统，整合食源性疾病预防、食品风险监测、日常监管、执法办案、检验检测等信息，探索建立基于大数据的风险分析预警机制，对高风险食品、高风险场所进行预警，及时干预、控制风险。

17. 强化风险隐患排查及风险交流。加强食品安全专家队伍组建，进一步发挥专家在风险研判方面的指导作用，构建跨部门风险会商机制。提升监管人员、协管人员专业素质，主动开展城中村食品、保健食品、野生动物、校园食品等风险隐患排查，坚决把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建立风险交流机制，加强监管方、生产经营者、媒体、公众之间食品安全交流，搭建风险交流平台。

20. 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强化食品安全应急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专业技能培训，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应急管理制度建设，健全突发事件信息通报和应

急处置部门联动机制，完善专家应急咨询和决策辅助制度。探索建立家庭食品安全问题处置机制。加强食品舆情监测和分析研判，完善舆情应对处置联动机制。

（六）构建专业技术保障体系

21. 培育专业化人才队伍。强化继续教育和技能培训，实施线上线下系列专业化培训，建设高素质的监管执法队伍、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和第三方监管服务队伍，增强队伍的监督检查能力。开设食品安全网络课堂，推行食品安全管理员通过网络培训和考试获得从业资质，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水平。

22. 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全面整合食品、食用农产品检验检测资源，实现科学统筹、优化配置，做大做强检验检测品牌。加强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推进“互联网+检测”融合，提升大鹏新区食品检验检测能力水平。引导、鼓励和规范社会资本有序进入第三方检验领域，发展壮大社会检验检测力量，发挥第三方机构对检验检测的监督评价作用。

（七）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体系

23. 构建多方参与的社会监督格局。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专业化建设，推广“社会监督+配合执法”服务模式，鼓励志愿者举报违法行为。完善“两代表一委员”定期交流机制。支持新闻媒体开展舆论监督，培育理性看待食品安全风险的舆论环境。构建以市民满意度为核心的食品安全社会评价体系。

24. 广泛开展科普宣传教育。打造全媒体科普宣传矩阵，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深入开展食品普法教育，持续举办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加强食品安全谣言治理，严厉打击造谣传谣行为。将食品安全、营养健康纳入学校教育体系，倡导培养健康膳食习惯。持续建设完善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

四、建设食品安全放心工程

“十四五”期间，大鹏新区食品安全工作坚持“制度+科技+责任”的总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坚持规划引领和项目化实施，推动食品安全保障水平迈上新台阶。

（一）熟食中心与长者助餐点建设工程

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围绕社区居民和工业园、写字楼上班族就餐需求，在原有建筑基础上或结合城市新开发和更新改造项目规划建设熟食中心，至少建成1家区级熟食中心。加强养老助餐保障，每个办事处至少建成1家示范性社区长者助餐点。持续提升熟食中心、长者助餐点的质量安全水平和就餐环境卫生。

（二）实施“放心市场”建设工程

推进新区农产品市场硬件设施和软件管理进行改造升级，建设布局合理、清洁卫生、安全有序、配套齐全、管理制度完善、流通方式先进的农产品市场。推动农产品市场建立溯源数据电子平台，商户信息、销售情况等形成数据分析，实现智能化管理。推动市场设立农产品检测中心，每天对菜品进行抽检。

推广“二维码”信息公示方式，方便市民通过扫码了解快检结果信息，知晓相关食品及食用农产品选购技巧与科普知识，提升食品安全知识水平。

（三）“美食之都”建设工程

与深圳食品美食节衔接，举办大鹏新区“美食节”系列活动，推动大鹏新区餐饮品牌发展。支持行业结合食品安全、营养健康等方向定期举办本土餐饮美食节推广活动，探索建立大鹏餐饮品牌。在辖区打造若干能代表大鹏形象和发展水平的特色美食“打卡点”。推动大鹏新区传统“老字号”与新兴美食品牌提升。结合大鹏新区重点旅游景区资源，打造旅游消费服务核心区，形成本土美食与外来美食荟萃、传统业态与创新场景协同的多元餐饮格局。

（四）实施餐饮治理工程

1. 开展餐饮质量提升行动。餐饮服务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标准化建设，推行视频智能巡查和违法行为自动抓拍，让“扫码看后厨”深入人心。深入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量化等级提 A 和工业园、医院、社会福利机构食堂消 C 工作。鼓励餐饮企业规模化发展、连锁化经营、现代化中央厨房加工，规范快餐、团餐等大众餐饮服务，降低群体性食源性疾病事件发生风险。鼓励使用公勺公筷，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2. 校园食品安全提升行动。压实学校、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落实学校食品安全校长负责

制和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度。实现公立学校食堂食品安全量化等级达 A 和“互联网+明厨亮灶”全覆盖目标。对学校食堂、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校外托管机构实行全覆盖检查。督促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取得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鼓励为供餐学校学生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推广学生营养餐，规范学生营养餐制作和配送。开展青少年校园“食育”项目，将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知识纳入学校教育。

3. 网络食品安全提升行动。加强网络销售食品监测能力建设，加强对网络订餐、生鲜配送、网售处方药、直播营销、微商经营等行为的监管。督促网络交易平台落实经营资质审核责任，完善网络交易在线投诉和售后维权机制。鼓励实施外卖一次性封签，保证线上线下产品同标同质。

4. 城中村食品安全提升行动。建立城中村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机制，全面清理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资格，严厉打击山寨假冒、虚假标识、以次充好、“三无”等违法行为，坚决取缔“黑工厂”、“黑窝点”、“黑作坊”，净化城中村食品市场环境。

5. 旅游景区食品安全质量提升行动。全面压实旅游景区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各方责任，着力规范旅游景区餐饮服务提供者食品加工经营行为，及时发现并消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有效防控旅游景区群体性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强化部门监管责任，

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切实消除旅游景区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的盲区和空白，提升旅游景区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水平，确保游客饮食安全，确保旅游景区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五）实施检测联动支撑工程

推动“一街道一快检车一快检室”功能外延，将快检、科普、执法三项工作有机结合，实现快检联动执法，快检联动科普。持续提升“一街道一快检车一快检室”科普基地建设和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发挥快检室亲民阵地作用，实现街道、社区快检宣传和服务“全覆盖”。开展食药安全社区巡回展现场快检、“你送我检”活动，发放标准化规范化的宣传资料，每期开展前通过宣传网络进行社区预告。强化“一街道一快检车一快检室”运营服务，采取定点快检与非定点快检相结合提高抽检覆盖率。整合食品、食用农产品检验检测资源，实现检验检测数据资源共享，对快检数据分析，服务监管执法和风险预警。

（六）“菜篮子”供应提升工程

推动放心肉菜超市创建，实行“肉菜”信息公示等措施，树立食用农产品流通行业的标杆。创新监督机制，对已授牌的示范超市进行监督检查，督促示范超市持续符合示范标准要求。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优质安全、绿色发展为目标，对接广西扶贫工作和乡村建设工作，助力乡村农产品质量提升，引入贫困区优质农产品。鼓励企业与广东省和深圳市在“圳品”、“菜篮子”、“果篮子”、“米袋子”等领域的市场对接，鼓励流

通企业销售圳品等优质放心食品，为市民提供更多“优质放心”的选择。鼓励企业获得认证认可，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大力培育专业化、规模化冷链物流企业，保障生鲜食品流通环节质量安全，加强冷链的监督管理和风险防控。引进未来新兴的线上服务业，着力发展生鲜电商、新型零售等新兴行业业态。

（七）食品营养健康提升工程

开展市民膳食营养评价、健康膳食搭配等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制定适合居民的健康膳食标准，开展标准跟踪评价。提倡“减盐、减油、减糖”，推广健康烹饪模式和营养均衡配餐，为学校食堂、长者助餐点、熟食中心等供餐单位提供专业指导。普及膳食营养知识，引导市民养成科学健康的膳食习惯。

（八）国际食品谷建设工程

依托农科院基因组所资源，打造深圳国际食品谷，强化食品科技创新能力，引入食品科技相关国际中心、应用型企业创新中心和食品科技企业总部；鼓励中外食品科技领域高校开展合作办学，共同培养人才；开发大鹏特色新兴食品种类，重点发展现代种业、个性化食品与精准营养产业，利用基因技术基础研发个性化食品。

（九）现代种业提升工程

加快编制大鹏新区农田建设规划编制工作，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行动相结合。开展种源“卡脖子”

技术攻关，争取育成一批优质、绿色、高效的新品种。探索“互联网+”种业成果转化服务模式，引进和培育一批专业种业龙头企业，加速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健全种业监管机制，完善种子质量检测体系，建立种子可追溯制度，加大对种子生产基地、销售市场、知识产权的监管执法力度。

（十）实施多元社会共治工程

完善食品安全工作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交流机制。行业协会建立行业食品安全行为规范、惩戒制度、诚信档案等管理制度，强化行业自律。引导新闻媒体客观、公正、全面、准确报道食品安全问题，发挥舆论引导和监督作用。建立有效的居民食品安全问题和意见建议多元反馈、收集通道，建立社会广泛参与的监督机制。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专业化建设，鼓励志愿者举报违法违规行为，对食品安全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支持食药志愿者队伍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居民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氛围。

（十一）打造食品安全科普教育示范城区工程

健全区、办事处、社区、小区四级宣传矩阵，延伸宣传脉络，建立完善信息推送、宣传信息审核、宣传资料编撰机制。区食药安委成员单位根据监管对象的风险点，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构建宣传阵地，对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有的放矢。针对重点群体，持续加强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监管执法、科学知识的宣传教育。持续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进校园、

进企业、进社区等宣传活动，丰富宣传形式和内容，探索利用新媒体等渠道开展宣传，提升公众饮食安全、节约、健康、营养意识。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

加强党工委管委会对规划实施的领导，切实发挥本规划对“十四五”期间食品安全工作的指导和引领作用，加强部门间横向和办事处、社区间纵向的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鼓励实施“一办事处一策略”、“一社区一措施”，科学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加强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确保年度工作计划与本规划良好衔接。

（二）保障经费投入

建立与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食品安全财政保障机制，新区财政每年据实安排食品安全领域相关经费，保障规划目标任务、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要。

（三）严格考核评估

建立健全评估和监督机制，将本规划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对各单位食品安全工作督查和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做好纳入规划的指标和重大工程项目推进情况的跟踪监测，定期评估规划实施情况，加强督促检查、中期考核和效果评估，确保规划各项任务落实到位。